

《琥珀年华（全二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琥珀年华（全二册）》

13位ISBN编号：9787512501904

10位ISBN编号：7512501900

出版时间：2011-3

出版社：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作者：雪影霜魂

页数：53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琥珀年华（全二册）》

内容概要

《琥珀年华(全2册)》主要内容：很多回忆，伴随着很多怀念。生命中那一段洁白无瑕的纯真年代，虽然已经随着岁月的河流匆匆逝去，记忆里，一幕幕却依然鲜明如昨。让人回忆得无比怅惘，怀念得无比感慨。曾经天真无邪的时光；曾经情窦初开的年龄；爱，从浅到深；缘，从聚到散……为何一转眼，时光飞逝如电？流年几度暗偷换，把昔日年轻的脸庞，换成了如今沧桑的容颜。青春散场，年华谢幕，长长的一生里，走得最急的总是最美的时光。纵然、纵然心底是那么不甘不舍，但——聪明的，谁能告诉我们要如何去留住？幸而、那些留不住的美好时光，犹能在记忆里长长久久地保存。记忆如同一枚晶莹剔透的琥珀，牢牢藏着曾经青枝翠叶的年华。

《琥珀年华（全二册）》

作者简介

编辑推荐：

那些留不住的美好时光，犹能在记忆里长长久久地保存。记忆如同一枚晶莹剔透的琥珀，牢牢藏着曾经青枝翠叶的年华。

卖点：

1. 一部青春的编年史，一本年华的回忆录，一代人相似的记忆与怀念。这是一个与现实生活丝丝入扣的故事，简约的文字，细腻的笔触，记录了一个时代的青春、一群人的回忆。细腻平实地展现了人生悲欢离合以及社会发展变迁。一切都有如生活本身在娓娓道来，在非常贴近心灵的地方，给人以温暖与感动。

2. 关于雪影霜魂，曾在聚石出版图书三本，其中《千山万水人海中》曾加印多次。桐华的《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九夜茴的《匆匆那年》等，曾经的80后们都长大了，却也越来越喜欢怀旧了，喜欢去回想当年。

《琥珀年华（全二册）》

书籍目录

引子

第一卷

小时候

第二卷

情窦初开

第三卷

最是年少青涩时

第四卷

锦瑟年华谁与度

第五卷

共谁朝朝与暮暮

尾声

后记

章节摘录

小时候，秦昭昭最喜欢的事情有两件：一件是吃，一件是玩。说起来，所有的小孩都是贪吃贪玩的，但秦昭昭算是个中最贪吃贪玩的一个。尤其是吃，她嘴特别馋，看见什么吃的东西都忍不住要流口水，想吃得不得了。那时是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一个物质并不丰富的时代。改革开放的春风虽然已经在沿海一带吹起来了，但对于内陆城市来说，却还是春风不度玉门关。秦昭昭就和父母一起生活在一个春风不度玉门关的内陆城市。那是江西的一座工业小城，城中大大小小的国营企业几乎全叫某某厂。不像现在，都改成洋气的“公司”二字了。那时不熟的人如果初次见面，问起对方的工作单位都是这么问：“你哪个厂的？”秦昭昭的父母在同一家国营机械厂工作。厂子在城市东郊占了偌大面积的一块地，除了宽敞的厂区外，还有厂附属的食堂、宿舍、商店、菜市场、招待所、电影院、医院、托儿所、学校等等，邮局和银行也都在这里有所分所，以厂为中心形成了一个小型王国。这个王国与东郊一带几个中小厂矿和村庄连接在一起，组成一个独具特色的城乡结合带。这个地方因厂而生，因厂而活。厂名叫长城机械厂，简称为长机，这一带就被称为长机地区。长机厂的绝大部分职工都住着厂里分配的家属房。家属区的房屋大都建于五六十年代，以平房为主，清一色红砖砌墙，青瓦铺顶，沿着一片山坡的地势或高或低时左时右地密密排开，排得整个山坡都是。房子多，间距少，每一排平房里住着的人说话时只要声音稍大一点，前后两排相邻的邻居家都能听得一清二楚。要是哪家有什么骂仗打架之类的大动静，更是四邻八舍皆闻风而至看热闹。秦家住在家属区东侧最上面那排平房的左边最头上一间。一排房子住十户人家，每户都是相同规格面积的大小两间，共计十七平方米，沿着外间墙壁再搭出一溜狭长的小厨房，小得进去两个人就转不开身。两户人家共用一个亭子间，没有卫生间，上厕所要去附近的公厕。至于洗澡的问题，夏天就拎桶水在厨房里将就着洗了，冬天则去厂澡堂解决。那时，厂里的职工们大都过着清贫的生活。因为工资不高，很多职工下班后会垦块菜地种种菜，或是圈个棚笼养养鸡，以此贴补家用。这种情况下，除了一日三餐有饭吃外，小孩子们基本上是没有零食可吃的，大人舍不得那样乱花钱。偶尔给个几分钱，买上几颗菱角糖含在嘴里，就满心乐开花了。大人们平时舍不得花钱买吃的东西，好在逢年过节时厂里会发福利，发的几乎都是吃食。或一袋袋的桃酥，或一箱箱的苹果鸭梨，或一包包的中秋月饼……每次厂里发福利的日子，都是小秦昭昭开心的日子，因为这一天意味着可以大饱口福。最开心的时候当然是过春节，不但厂里会发东西，家里也会做一些好吃的东西过年，炸豆角酥啊，做冻米糖啊，腌糖姜啊，家家户户都不例外。小孩子们兴高采烈地挨家挨户拜年吃果子，个个都挑口袋多的外套穿，连吃带拿塞满口袋才会心满意足地离开。除了过节发东西外，每年夏天西瓜上市时，厂里也会派几辆货车去附近县里拖西瓜回来，五分钱一斤，卖给厂职工，半卖半送，所以每人限购五十斤。每到厂里派车拖西瓜的日子，家属区的小孩子们都快乐疯了，一大群小萝卜头齐齐等在厂门口那条马路上翘首相盼，希望着西瓜可以快点到。偏偏有次回厂路上出了一点什么状况，车队一直到晚上十点还没回来。很多孩子都哭啼啼不肯睡，“我要吃西瓜，我要吃了西瓜再睡觉。”秦昭昭是哭得最凶的那一个，无论如何不肯睡觉，一定要等到西瓜车回来为止，最后秦妈妈只得打消了让她睡觉的念头。可是等了那么久，哭得那么凶，小小的人儿却自己乏了，偎在妈妈怀里等着等着，眼皮越来越沉，不知不觉就睡着了。第二天早晨，小秦昭昭睁开眼睛，突然想起一直不曾等到的西瓜，咚的一声跳下床光着脚跑出去了，边跑边哭，“妈妈，我昨天没有吃到西瓜。”刚跑出外屋，就看到墙根的红砖地面上，一溜儿排开的七八个翠皮西瓜。她马上破涕为笑，西瓜终于来到了她家。 P4-5

后记

这是我的第八部出版小说，也是迄今为止，我在创作过程中投入精力心血最多的一部小说。《千山万水人海中》之后，《琥珀年华》是我认为个人作品中最具代表性的一篇。其实《琥珀年华》和《千山万水人海中》是差不多时候起的稿。我记得那是二〇〇八年的暮春，当时我还在写《乌鸦嘴女郎》，有位相熟的编辑来约稿，希望我写一篇青春写实类的小长篇，十万字左右就足矣。我先是起草了《千山》的雏形，写了短短万余字，名字都尚未确定，就舍不得给了。因为我的想法有所改变，觉得这一个故事还可以表达更多更深的东西，于是就对编辑说我另写一篇给她好了。遂又起草了《琥珀年华》的雏形，初拟的书名是《我爱了你那么多年》。但写了三万多字后，我又一次舍不得给，同样是因为越写就越觉得十万字篇幅太短了，很多想要表达的东西放不进去。只能抱歉地回绝了那位编辑，将两个初初起草的故事都作为好苗子自己留下，准备悉心笔耕。《琥珀年华》和《千山万水人海中》一样，都是怀旧类青春写实小说，只是主线定位不同。《千山》的主线是青春爱情往事，重点描写的是青春年华里最纯粹最美好的爱情。《琥珀》的主线则是怀念纯真年代，以一位“80后”女孩秦昭昭的成长岁月与经历为主线，铺展呈现了一段令人难忘的青春故事。整个故事从上个世纪八十年代一直写到二〇一〇年。近三十年的岁月，从童年到少年到青年，那些天真无邪的时光；那些纯粹干净的情愫；那些温暖美好的记忆……或许没有什么戏剧性的场景，也没有什么大悲大喜的情节，一切都有如生活本身在娓娓道来，却在非常贴近心灵的地方，给人以温暖与感动。撰写这部小说，我的初衷是为一个时代的青春立传，把最美丽的年华珍而重之地藏在记忆琥珀中留作纪念。写第一卷《小时候》时，回忆最多，怀念最深。上世纪八十年代，内陆小城的城乡结合部，聚居的厂家属区，筒子楼或低矮瓦房，公共厕所，单调的小卖部，几分钱的冰棍，一院子的小孩玩游戏，集糖纸、贴画、明信片……那些日子，绝大部分人家都过得差不多，生活清贫也快乐。在网上连载时，这一卷得到读者最多的共鸣，但同时也有少数读者产生质疑，认为这么清贫的生活不应该属于“80后”，因为“80后”普遍被认定是享福的一代。对此我只想说不，不是所有“80后”都是泡在蜜罐里长大的。大城市或沿海地区的“80后”可能会是享福的一代人，但对于小城市小地方，绝大多数出生于八十年代初期的孩子，他们的家庭条件和生活环境与秦昭昭应该是相仿相佛。譬如下面的几则读者评论所言：“雪影很喜欢你，你的文字使人感动，非常的感动。看着你的文就像看见了自己的过往历历在目。我一九八四年出生在江西贵溪的一个小厂矿里，太多的回忆和故事，和你的小说里简直如出一辙。”“我是江苏一个小城市长大的孩子，成长轨迹和作者笔下的秦昭昭很像。也是在企业的托儿所、子弟小学、子弟中学念书。住的房子也都是连在一起一排排的公房。一九八一年我父母结婚时买的电视是上海飞跃，十二寸的，住在一起的很多人家都来一起看，热闹非凡。一九九〇年初才开始有水仙半自动洗衣机和二十一寸熊猫彩电。一九九五年装电话的时候我兴奋了很长时间。一九九六、一九九七年的时候单位改制，大家生活开始云泥有别。开始几年很难，后来慢慢走出来才越变越好。空调是二〇〇〇年后才装的，二〇〇二年以后买房买车。像我们这种境况的都是比较正常的发展史。所以我跟这篇文跟得很有感情。真的，就像回顾我自己的前二十年。”“我想我跟作者应该同属一个年代的。简直快成我的回忆录了。昭昭小时候的经历我几乎都有经历过，像渴望学电子琴了，收集糖纸了，希望天天都有好吃的等等。作者的文章我还没有看完，可是看第一卷时我感觉特别亲切，仿佛又回到儿时的时光，怀念那时简单、单纯的生活。虽然那是一个物质生活贫乏的年代，但精神是快乐的。看到这篇文章感同身受，非常喜欢。那个纯真的年代……”已逝的纯真年代，永不再回，但回忆的香，永远芬芳。这是属于整整一代人的成长纪念读物，纪念那些闪亮的日子，纪念那段纯白的光阴，纪念青春岁月里所有曾令我们为之心动过、感动过与撼动过的人与事。《琥珀年华》——一部青春的编年史，一本年华的回忆录，一代人相似的记忆与怀念。雪影霜魂 2010 / 11 / 17

《琥珀年华（全二册）》

编辑推荐

雪影霜魂的《琥珀年华(上下)》是一部青春的编年史，一本年华的回忆录，一代人相似的记忆与怀念。它讲述的是一个与现实生活丝丝入扣的故事。简约的文字，细腻的笔触，记录了一个时代的青春、一群人的回忆。细腻平实地展现了人生悲欢离合以及社会发展变迁。一切都有如生活本身在娓娓道来，在非常贴近心灵的地方，给人以温暖与感动。

精彩短评

1、我就是这样无可救药，对于一望即可知其虚的总也无法读下去爱起来，所以对于众多评价较高的穿越文对我来说缺乏基本的吸引力；而对于读起来有似曾相识之感的就会无可救药地放不下且深爱它，《琥珀年华》于我来说无疑属于后者。

会讲故事的人会给他的故事一条主线，然后在这条主线上生出若干缠绕曲折的枝蔓，以此来增加其美感和吸引力，而这些枝蔓又绝非不可控的，对枝蔓做到收放自如是一个故事者的必修课，而在我看来，雪影霜魂做到了，而且做得很好。

这主线是一段暗恋，始于少年终于青春末年的一段无望的爱恋，而这也正是本书最能打动我的一条线。有人说，秦昭昭如此温吞，读的时候恨不能帮她做决定——或者是并没有真正的暗恋的缘故。暗恋是一种几乎要将头低到泥土里的一种情感，它是那样卑微而又执着，它因为无望而不得不深埋，因为美好而让人自始至终无法真正舍弃。我有过，所以，昭昭的所有挣扎和矛盾我都理解，而我和昭昭的性格大不相同，我不温吞，甚至算是火爆的脾气，但是面对年少时的“暗恋”的时候，我与她的感觉想通。无关性格，关乎情感！所以，在某种程度上，我或许可以推己及人的，如果你曾有过一段至今仍念念不忘的不曾被对方知晓情感，那么这本书可以让你重温当年的忐忑和那些到现在还焕发异样光泽的小感动、小忧伤。

主干固然是坚实而动人的，但是作为“一部青春的编年史、一本年华的回忆录、一代人相似的记忆与怀念”，当然不能仅仅局限于一段青春爱恋，所以，作者努力做到不动声色、不着痕迹地插入种种“大事”，譬如职工下岗、澳门回归、申奥成功、水灾、雪灾、地震等等等等，甚至于饱含深情地提到积攒糖纸、互赠贺卡、不干胶贴画、酸梅粉、“四大天王”、“小虎队”……而这一切都是我们当年共同喜欢过的东西，犹记得那年40岁的“小虎队”在春节晚会亮相时自己无法自抑的感动和泪水，这种对青春的无限怀念，平日并不觉得，但会因为小小的星火而燎原，而《琥珀年华》无疑也是这样的一颗小星火。

作者的文笔不见得有多出色，但是，那种极其细腻的情感描写能够深入你的骨髓，把你最隐秘的心事和封存最久甚至要被自己遗忘的少年心事找出来一一呈现，你忽然记起自己曾经这样想过，那样做过，记起你曾经遇到过这样的人，经历过那样的事……所有的过往，尽管已然有了黑白照片的那种朦胧沧桑，但那种黑与白的分明反而更加让你动容，澄净的少年时光早已走远，而且已然多年触及不到那些曾经执着怨念的“曾经”，忽然就因为这样一本书，一切突然被重新涂色，瞬间鲜亮了起来，你那青春逐渐离去的脸上有了少女般的笑意，你那被现实磨得长满老茧的心也重新如少女般轻动，你终于知道——即使若干年后，你已经垂垂老矣，青春，仍然有迹可循……

2、这本书我之前看过电子版的，让我印象深刻，即使，我记不起这本书的名字，但是脑海里故事情节依然很清晰，用词不华丽，但是让人回味！喜欢！值得收藏的一本好书！

3、想起童年，高中，大学的时光

4、你爱我，我爱他，他爱她。我们也许真的不知道何为爱何为不爱，在时间沉淀之后，才会懂得每一次坚持的意义。

5、以前看过的，不知道为啥没有特别印象

6、80后们现在到了尘埃落定是年纪了。秦昭昭这个女孩子，在自己爱的人面前那样卑微到了尘埃里，在爱自己的人面前又骄傲的不可一世。所谓朝朝暮暮，说的是真的相爱相惜，可惜啊，昭昭并没有找到自己的暮暮。

7、外包装漂亮，看看回想曾经也是一种美

8、昭昭木木，多好。

9、用了大幅度的篇章来回顾我们小时候那些经典的事和物，确实很有同感，让我想到匆匆。我还是被林森感动了，十多年的坚持，就是平淡但是却难得的坚持。

10、看了个开头，女主太贪，描述太琐碎，生活细节共鸣少。。难以为继啊

11、会想起那个年代，真实而不添加任何的伪装。

12、真心感动

13、青春，不可待。好书，不可错过。

14、小时候的事，你还记得多少？有没有一段回忆让你印象深刻？有没有一些场景让你无法忘怀？有没有一个人让你患得患失……曾经以为惊天动地的事件，现在回忆起来，足否早成了小事一桩？而我们当时却是百般的纠结……时过境迁，那些青涩夹着甜蜜的年华你都干了啥，你还记得吗？不管你是否还记得那些过去，看看本文，都会让你倍加怀念，怀念自己那天真无邪的小时候，爱上这青春无悔的琥珀年华。

《琥珀年华》写的是一个叫秦昭昭的女孩的成长故事。从昭昭小时候上幼儿园写起，经历小学、初中、高中、大学、工作，时间跨度将近30年，写了昭昭十几年如一日的暗恋，看完的时候我一直在期待这份情怀能够柳暗花明，等到春暖花开。

本文很真实的重现了一个小女孩小时候的故事，能将二十多年前的时代特征融合到小女孩的生活中详实的展现出来实属不易，可见作者确实花了许多心思塑造女主，写活了一个工薪阶级家的小女孩。在看文的过程中，关于女主小时候的好多往事的描写都勾起了我的回忆，使我想到了自己的小时候，吃三分钱一根的冰棍，买一毛钱四五角的糖瓜，攒钱买自己喜欢的明星贴纸，交换糖纸、花纸、贴纸……这些看似久远的记忆，在看文的时候一下子涌出，就如前言所写“很多回忆，伴随着很多怀念。生命中那一段洁白无瑕的纯真年代，虽然已经随着岁月的河流匆匆逝去，记忆里，一幕幕却依然鲜明如昨，让人回忆得无比怅惘，怀念得无比感慨。”

不知道作者有没有小孩子，作为一个五岁小女孩的母亲，作为一个曾经年少的过来人，我觉得作者写秦昭昭小时候的故事、写青春期女孩对异性的朦胧感情都很到位。在秦昭昭成长事件簿中，关于秦昭昭没经受住“巨额”大钞的诱惑，拾金有味惹祸上身的情节写得很好，这一次“小宇宙”的爆发，深深震撼了纯洁的木木的心灵，让他见识到了昭昭性格中鲜为人知的一面。后来昭昭关键时刻对木木不计前嫌施以援手，一个牵手紧紧牵住了木木的心，牵挂十几年。他们都是长情的人，他们都应该有好的结果！

我很喜欢这个和我小时候有着很多相似之处的灰姑娘成长记，但是我觉得前文慢热，读者要有耐心才能看到更吸引人的情节。文末完结时，我曾对秦昭昭大学后的成长轨迹无比期待，希望作者给个甜蜜结局，我期待所有梦想都开花，她在丛中笑。所有梦想都开花，也是我小时候的梦，花谢花开十几载青春与梦想呼啸而过，始终有我残梦未醒……当年自己没做到的梦，留待秦昭昭实现吧，但愿她心想事成！

看完全文，尽管结局和我想的不一样，但是我仍然被木木的感情深深感动，内心的激动久久不能平息。虽然，对于秦昭昭的初衷来说，这个结局没有令她如愿以偿，却是情理之中现实的选择，是另一处的花开不落。我喜欢昭昭的付出，更喜欢木木的长情，也能接受穆穆的选择，毕竟不是所有的感激都可以转化为爱情，不能牺牲爱情作为回报，无以为报亦不能以身相许。一厢情愿的秦昭昭虽然没有实现“昭昭穆穆”的梦想，可是却让她得到了更适合她的爱情，更重视她的爱人，成全了“昭昭木木”的念想。昭昭木木终成眷属，他们的爱情非一朝一夕一见钟情，是时光凝聚而成的琥珀，即使一开始没有动情，坚持的时间久了，也渐渐酿成了深情，历久弥新。

有多久没有如此感动？这本书带给我的感受有太多太多，感谢雪影霜魂给我机会读到这么好的作品，本书绝对是个打动人的青春大作，最难得的是真实，五星推荐！

15、这本书的前言，文字风格内容都是我喜欢的。

16、很多东西都有回忆。可是男主最后才敲定。。。戏份也太少了吧，番外呢

17、一直很喜欢雪大的书，第一次看雪大的书是《千山》。那书是在亿康无意中发现的。。超好看，买回家后用了两天看完。。。然后就一直爱上雪大的笔风/。。。雪大。加油。。。永远支持你

爱上琥珀，是因为：昭昭木木。。。

是一个很好的词，一直在期待着木木的出现（撒花。。。），不知雪大后面是如何安排的。。。。

18、太俗套的虐恋情深

19、岁月流逝，很多往事都已经斑驳在我们的记忆深处里。然而《琥珀年华》又再次唤醒我们当年一路走过来的欢乐和悲伤。

秦昭昭只是一个出生于普通工薪阶级家庭的小女孩，尽管自己只是搭了80后末班车，但是她的青春轨迹还是能让我产生很多共鸣。小时候是最纯真年代，彼时我们有太多想拥有的东西却只能眼馋地看着别人，然后在虚荣心理的作祟下闹脾气，若能如愿则心花怒放，多数情况下只会在父母的责骂下偃旗息鼓。当我们渐渐长大的时候，想要得到更多，但在想到家庭能力和父母的劳碌奔波后只能放弃，然后在同龄人面前小心翼翼地回避，竭力掩饰自己。秦昭昭曾经很爱这个家的温暖，享受着父母的关心和呵护，也曾经痛恨这个家的贫寒，只能仰望着乔穆这样的高干子弟。人生无所谓公平，面对无法改变的家世，我们能做的就是改变自己的心态，适应自己的生活，遵循自己的轨迹。“穷人的孩子早当家”，恬静的秦昭昭并没有蹉跎岁月，分担家务，努力学习，勤俭节约，甚至在课余时间打工，从小学到大学到工作，踏踏实实走完人生的每一步，当年的天真女孩蜕变为如今成熟的职业女性。

在美好的青春年华里，我们也曾经怦然心动过，朦胧情愫萦绕于心里。小时候乔穆的惊鸿一瞥就已深深镌刻在秦昭昭的脑海里。娉婷少女，情窦初开，在秦昭昭的眼中，乔穆是高贵耀眼的王子，而自己是毫不起眼的灰姑娘。格林童话曾经告诉我们，穿上水晶鞋的灰姑娘最终和王子幸福地生活在一起，然而彼时我们没有发现，其实灰姑娘除了有一个恶毒的后妈，身上的其他一切都是美好的。即使秦昭昭穿上童话中的水晶鞋，也无法引起乔穆王子的注意。乔穆对她来说是多么的遥不可及，于是开始了漫长的暗恋历程。“世人谓我恋长安，其实只恋长安某”，为了能跟乔穆更靠近，她努力考上实验中学，然后到上海读大学，一路追随着他的脚步。当初自己对乔穆的点滴喜欢最终汇成刻骨铭心的爱恋，即使他早已情有所属，在他身临困境时也频频伸出援手，用自己一生的锦瑟年华来爱他，等待那份卑微的爱情能够开花结果。纵然乔穆没有了初恋凌明敏的相伴，最终与他携手走进婚姻殿堂也不是自己，他对自己只有终生的感激。虽然知道感情不可以勉强，还是为秦昭昭多年的付出和等待感到不值，这份无望的爱终究只能以一生的友谊延续下去。

秦昭昭之于林森，正如乔穆之于秦昭昭。在林森肆意飞扬的高中时代里，身为问题学生的他“无恶不作”，秦昭昭也不能幸免。自己努力追求过身为班花的叶青，却不知最后俘获自己的心却是普通的秦昭昭，而且将这份感情埋藏在心里如此多年。他的表白和付出曾让秦昭昭感到困扰，但是这份真心终究感动了她。然而知道秦昭昭早已心有所属后，在一窗之隔分别时，男儿泪不轻弹的他还是潸然泪下。久别十年后，成为军人的他再次轻叩窗户，泪流满面的两人仿佛回到当年月下守在她窗外的泛黄时光里，那一声声唱响了掩藏已久的款款深情，唤起了美好纯洁的青春回忆。“两千五百万年以后的缘分实在太遥远。如果可能，我还是更希望今生今世了无遗憾……那你不如爱我吧——趁我们还年轻，趁我们还年轻。”最后一封情真意切的信让秦昭昭放弃安逸的未来，选择把握眼前的幸福，成就了“昭昭木木”的朝朝暮暮厮守。即使灰姑娘最终没有王子的相伴也可以很幸福。

这本小说的主题是怀念纯真年代，在秦昭昭近30年的成长岁月里，作者不着痕迹地穿插了很多国家大事，如职工下岗、澳门回归、申奥成功、“非典”蔓延、奥运开幕、南方雪灾、汶川地震等，里面不乏我们熟悉的事物，曾经年少的童趣，小虎队的风靡，“四大天王”的流行……书中更是以张学友的众多歌曲恰如其分地表现了秦昭昭和林森的感情历程。在小说里除了主角的爱情，在亲情和友情上也花了很多笔墨，感情细腻动人。故事里并没有太多戏剧性冲突，主角的感情变迁犹如现实生活般娓娓道来，倍感真实之余依然温暖感动不减。这本书在众多成长小说里实属为数不多的精品，值得一看。

20、对女主的童年好有共鸣，想起小时候的第一次吃铁力发面包，一丝丝入口，至今难忘。女主和男主互动写出新意，但作者写得太细了，面面俱到，略显乏味。

21、我是77年出生的，算是第一批独生子女吧，虽然文中的昭昭是80年代初出生的，但我感觉我的少年时光和她太相似了。所以，我读着这本书，常常不自觉地回忆自己的青少年时代，真是太有共鸣了！

- 22、高中躺在床上，被名字吸引开始乱翻，琥珀干净内敛，是不是指代秦昭昭我不知道。这实在是个再平常不过的故事，没有普通言情波折艳丽，但80年代里的老故事还是让我一页一页落了泪。我和秦昭昭有点像，是不是也能找到一个木木呢？
- 23、看得累，还是不太喜欢这种纪实性的言情，有些絮絮叨叨。但是秦昭昭说知道乔穆和方清颖他们一定会在一起，就觉得难过。有些事确实是注定的，在她追逐乔穆的过程中真的看不到希望。
- 24、超级超级怀旧超级超级真实。噢嗤yy派更适合我。
- 25、一直喜欢雪影的小说……昭昭爱得那么卑微……那么不计回报的付出……还有林森对于昭昭执着的爱……喜欢最后的大结局……各自都找到最好的幸福了……
- 26、花了一天看完了。当我们的青春散场，现在回忆过往的岁月，有那一个自己暗暗喜欢的一个人，然后蓦然回首发现也有那么一个男孩喜欢着你，等着你。不为惋惜，不为感动，还是觉得你最好，无悔的青春。
- 27、太有年代感了，和我的成长时间几乎一样，很亲切，很有同感，所以看了几遍。
- 28、那个男配很像我喜欢的那个男孩子，弹着钢琴，看我的时候眼睛什么也没看见，经常很难过，因为我和喜欢的男孩子距离那么远。我想，我也会遇到一个适合我的男孩吧！虽然，那个弹钢琴的男孩子在我心中有那么重那么重的地位。
- 29、琥珀是一种奇特的宝石，除了她的美丽之外，琥珀还是探索久远过去的一扇窗户，通过这一扇窗户向人们传达有价值的科学数据。在古代，琥珀常作药用，之外，由于她出自阴间，人们还相信她会给逝者带来神秘之光。由此联想，人们一时相信琥珀能给巫师和法师带来魔力。人们赋予琥珀象征的字眼还有爱、力量、幸运、病除、保护以及安神等。
- 而我们多用年华易逝、青春年华、流金年华、豆蔻年华、花样年华等等，而作者偏偏用了一个琥珀年华，很奇特的名字。当读完此书后，作者用朴实无华的言语为我们讲述了一个80年代独生女的成长史与感情史。80年代，独生女秦昭昭出生在一个普通工薪家庭，但是那个年代对于一个工薪家庭而言正好面临着国家很多政策调整和改革，因此很多家庭都受到了这样或者那样的变化，变化有主动的，也有被动的。她经历了父母的下岗、非典、奥运等等事件，她的成长可以说是那个时代人的一个小小的缩影。她的感情历程是复杂的，她内敛的情感注定她很难敢于表白自己的内心世界。她为了心爱的人付出了太多，她的青春在一次次静待中渡过，直到她用尽了自己那年华，流尽了所有的情感，但是上天还是没能成全她。琥珀般得年华中正因为有爱、有幸运的因素，因此主人公在渴望中期盼、在期盼中等待、在等待中煎熬、在煎熬中折磨，最终折磨自己、折磨年华。
- 虽然我不是80年代的出生的，但是他们经历的事情，我也是经历了。也留给自己无数的回忆，我们时常会在回忆中怀念，在怀念中更好的回忆。生命开始于天真无邪的时光，但是随着岁月的流逝，我们变的故事了、复杂了、眼神中缺乏了光彩，多了暗淡、言语由直率变得圆滑了、情感由奔放走向了沉稳、激情变成了感慨。
- 我喜欢这样的语句：剥开岁月沧桑的外壳，每个人都有那样一段凝固在松脂中的琥珀年华，晶莹剔透，清亮无比，珍藏着所有与青春有关的回忆。
- 青春易散、年华易去，昔日年轻的面容，终将走向衰老，这些是我们不能改变的，也是无法改变的。但是唯有不变的是那记忆，是那曾经纯真、年少时代的记忆，那美好时光的记忆，记忆如同一枚晶莹剔透的琥珀，牢牢藏着曾经青枝翠叶的年华。我们唯独不能忘记这段记忆，因为我们是靠记忆留住岁月的。感谢作者用这样的故事唤起每个人曾经历经的一幕幕，在回忆中叹息、在回忆中感叹、在回忆中憧憬。
- 30、很喜欢这本书 年纪越大 越喜欢回忆了
- 31、青春写实类作品，在我的言情读库里似乎不多，而这本《琥珀年华》铺展了一个女生的28年，对我来说，还是挺新鲜的。1982 - 2010，年年岁岁，朝朝暮暮，从扎着小辫的小女娃，到青春懵懂的女生，时光如流星一闪而过，秦昭昭变成了职场白领，过着不温不火的日子。岁月就是一幅动态幕景，不断地切换着胶片。它更像是一滴琥珀，将那些悲伤与美好都嵌在其中。秦昭昭的28年，是我们很多80后的缩影，和她一起走过吧。

当我读至文的四分之一时，我得“悄悄”地说一声，挺无聊的。拉拉杂杂地写了那么多秦昭昭的童年，读不出点青梅竹马或者言情的味道啊，都是她一个人在唱主角呢。不对！我恍惚中意识到，不能这么看这本书，用言情的标准去看待是个不算错的失误。它是一本青春写实作品，我们要找寻的是和

我们的回忆有契合之处或是那些感动我们的清新点滴。隐约中，它真的有味了，青涩的苹果香。

本想读完上，搁置几天再读下，却不愿放下了。雪影霜魂在这个故事里的掌控布局还是很不错的。亲情、友情和爱情各有份量。亲情，秦昭昭一家，周围的邻居，乔穆一家，有爱也有疏离。作者一开始把背景就定在了“小家”上。秦昭昭家里不富裕，甚至称得上贫困，但这一家很温馨。即使生活不是很好，却能好好过日子，昭昭也是懂事的。哭着闹着要这要那，那也是我们小时候最平常不过的做法。反观其他家，乔穆家倒是风不平浪不静。只是，现实就这样吧，有人欢喜有人忧。还是，珍惜家人最好。

友情方面，我很喜欢谭晓燕。她和昭昭两个女生，都是小城里的人，没见过什么市面，晓燕也没什么学历。可她们质朴无华，浑沌的大城市里，她们还有自己的原则和尊严，不卑不亢，不被困难打倒。两个人在学历上不同，出身却是一样，最主要的是她们能有这么长的友谊在于两人的准则相同，也能理解对方，为对方出头、想办法帮忙。不知道你们会不会想到儿时的玩伴，现今她们又在何方，那时的友谊很单纯，如果真的能维持到现在到今后，这样的友谊值得我们珍存。

关于爱情，我开始时想着昭昭和乔穆，那天经书友一提点“乔穆配不上”，恍然大悟。是的，之后的乔穆，我也不喜。这个男生摆脱不了那种曾经优渥的生活下给予的“尊严”，有时候还缺乏理性。他和昭昭从最初起就不是同一路的人。朝朝暮暮，此暮应是“木”。林森的出场戏份说多不多，到了下部他才又冒头了。高中时的调皮少年，变成英武的军人。莽撞少年，也有一颗细腻的心，只为昭昭一个人。这么多年，他忘不了她，如此深爱，让人愈加喜欢他。有一个场景，我特别的感动：隔着窗户分别哭泣的两人，28岁，10年分别啊，都是彼此心中的殇的落泪。琥珀里尘封的记忆打开了，韶华逝去，有谁还会这样对自己好，有谁还能这样坚持，有谁还是这样地爱自己。朝朝暮暮，与之共处，岁月安稳。

我是个搭80后的末班车的人，读这个故事不能说全身心地与之共鸣，可也是为之感动。琥珀年华写尽了80后的很多回忆，雪影霜魂还布了一条线：张学友的歌。《心如刀割》、《一路有你》、《如果这就是爱》……还有昭昭最喜欢的《还是觉得你最好》。歌神的歌原来也陪着大家走过了那么多年，而昭昭和木木的故事还在继续，在厦门，在小嶝岛，在那个水清沙白、海鲜很“鲜”的地方，朝朝与暮暮。

打星：4.5星

P.S：雪影霜魂写那段厦门鼓浪屿和小嶝岛的风光好美，嗯，向往啊^_^

32、昭昭木木 交集总有一扇窗

33、他就像一股泉水慢慢细细的流入你的心内，她爱了乔穆那么多年，而林森也爱了她那么多年。她没能等到乔穆的爱，却幸而，蓦然回首时，灯火阑珊处还有一个熟悉的身影为她伫留。而她也终于明白，谁是生命里不该错过的真爱。有些东西原来无需费力追求，生活自会让人逐渐懂得，只是需要时间罢了。

34、这本小说以女主为核心 按最后和谁在一起来分男主的话 我想说给男主的戏份太少了

35、一个幸福的童年是健康成长的基石，所以我们总会缅怀童年的岁月

36、最美的时光快要开播想着找部暗恋看才找到这部小说的。整体上这部小说乡土气息比较严重，作者的文笔也很一般，所谓的青春也让人没什么太多共鸣的地方，反而有种小市民的感觉，作者还用大量的篇幅进行说教和记流水账，看的时候就像在看一个文笔不怎么样的人的日记，真心无语。不过部分小细节和高中与男一的互动还可以看看。到了后半部分知道跟男二没希望了之后又开始各种心理活动和说教，最后还是不出意外的跟男主在一起了，情节一点跌宕也没有。整体上两星半吧，果然那个时代社会变化太快，差个几年的小说共鸣感就差了很多。

37、这是一个80后女孩--秦昭昭的成长故事。

作为80后的我们，会在她的身上或多或少看到自己曾经的影子，曾经的记忆一帧帧，一幕幕都在诉说着发生过的故事……

38、其实很佩服昭昭的勇气 为了爱不将就 只求心里最真实的感受 曾经我也有过这样一段时光 为爱疯狂 为爱纯粹 爱情里面容不下一颗沙子 我没有她幸运 那个爱她的人一直都在关注她 爱着她 最后还幸福的在一起了

这本书把我那些记忆都涌现出来 感触很深 很深。。。。

39、很好看的小小说，看这本书的时候让我想到了桐华的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感觉很像，很适合阳光午后阅读

40、什么鬼？里面的人物没有一个是讨喜的，作者真的会写小说吗？？

41、感动，喜欢

42、书的本身是很好看的，只是这篇文在很多地方网站有得看，买回来一看，原来我已经看过一册半了，只有下册的后半篇是没看过的，有点不划算的感觉。当当网很不错啊，这本在我看到有卖的两网站中是最便宜的。继续加油啊，会经常光顾的。

43、这一篇是无关风月，只关成长的故事。“琥珀年华”记忆就如同一枚晶莹剔透的琥珀，牢牢藏着曾经青枝翠叶的年华。岁月弹指一挥间，你还能回忆起多少天真而又无邪的时光呢。

当今是个病态浮躁的社会，所以不知道什么时候我们开始想回到那纯真的年代。追忆着，缅怀着。翻读“琥珀年华”那份埋藏在内心的记忆仿如时光倒流般在脑海中涌现，深深的激荡我们的内心。

读着书中那些熟悉的生活场景，那些零食，游戏，动画，电视剧……

女主秦昭昭，生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整个故事围绕着她成长，感情历程而展开。追随着女主的成长读者也恍若身临其境，因为这些我们也曾经历过。

乔穆，昭昭的初恋，此恋一恋就是近二十年，昭昭耗尽大半青春年华执着于他，乔穆之于昭昭就是少女情怀时青春梦，梦醒了，心也该醒了。

林森，每个人学生时代都有碰到过的典型的坏男孩，坏男孩最终长大了，成为沉稳的军官。岁月悄然无声走过，他还在那里等她。林森：“不如爱我吧——趁我还年轻，趁我们还年轻。”昭昭读完了信，泪落满面，我也潸然泪下了，为昭昭这傻姑娘而感动，得此良人，妇复何求。

感谢作者用最温馨平淡的文字为我们谱写最真实的故事。

感动，深深地触动心灵。

44、一口气将两本书读完，太贴切了！那是80后的童年，那是80后特有的时代。儿时的洋画、酸梅粉、糖酸角、泡泡糖似乎又回到了身边。那久违的新年贺卡，那久违的电视剧，那久违的贫苦年代里的欢乐。那随着年龄渐长而不变的暗恋情怀，那酸涩的初恋记忆，全都在一瞬间在脑海中翻腾。那是属于我们特有的年代！感动！

45、文笔和《最后一场大火》比起来差很多，可以看出来想要做一本青春编年史的野心，无奈情节无法获得共鸣，有的时候无谓的背景写的太多。

46、一代人的青春，有许多的无奈，但是也有许多的美好，最后有个圆满的结局

47、朋友推荐的，不过还没看，封面很喜欢

48、昭昭是个让我羡慕的女孩。年轻的时候能够那样忘我地喜欢一个人，同时也能够被一个人那样痴情地喜欢着，这难道不是一种幸福吗？

也许我们大多都有过暗恋邻家优秀男孩的经历，但随着时间的流逝，当我们长大成熟后，才发现自己当时很傻，那样的暗恋并不是我们以为的爱情。

也许我们大多都是后知后觉的动物，明明幸福早已在自己的身边，但我们却总是看不到它，非要等到自己遍体鳞伤时，才恍然大悟，原来幸福一直就在我们的身后。

昭昭是个傻女孩，被乔穆迷惑得无可救药，以至于差点与自己真正的幸福擦肩而过；乔穆是个聪明的

《琥珀年华（全二册）》

男孩，他一直都很清楚地知道自己想要的是什么；木木是个执着的男孩，幸亏了他的执着才使昭昭悬崖勒马，回过头来成全了自己的幸福。

之所以羡慕昭昭，还因为她完成了我童年的一个梦想——嫁给一个军人，从此在好似世外桃源的岛屿上幸福地生活下去。

49、王子跟公主没有在一起的故事也很美好~

50、死党推荐看的 还不错

51、就系無心机睇落去，觉得好闷啊

52、3.5 奏是一篇流水账啊流水账。木木多好一孩子，还好女猪脚你最后回头了。

53、和桐华的《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类似，《琥珀年华》也是一部早期80后的青春回忆写实小说。作为一名81年出生的读者，那些曾经平淡或绚烂的点点滴滴都仍然镌刻心间，青春的回忆与情感扑面而来，虽然那些故事并无丝毫浪漫与梦幻，但足够真实。在秦昭昭身上，能映照出我们每一个人的影子。昭昭其实是幸运的，虽然她那场持续了十几年的暗恋最终未能获得回报，但她同时还拥有林森十几年不变的爱，并最终得以圆满，人生至此，夫复何求？

54、一段朴实无华的文字，淡淡的叙述了几位生长于同一个小城的80后的成长及爱情故事。这是极具代表性的一个年代的缩影。

两情若是长久时，又岂在朝朝暮暮？两段朝朝暮暮的故事，证明着“被别人爱”与“爱别人”都可以是无比幸福的事……

秦昭昭，是一个幸福的女孩，因为她始终用一种豁达的心态去面对感情，从而获得了他人的尊重与真挚的感情。她是一个最平凡的女孩，有着最平凡的背景——出生于一个普通工人家庭，她见证了贫富差距、工人下岗、房屋拆迁、大学生毕业即失业、拜金主义……等一系列改革开放后出现的社会现象，并在这些现象造就的洪流中无奈的辗转。自幼她就是一个自卑的孩子，因此她“爱”上了一个无法企及的人，与其说那是爱慕，不如说那是仰慕，就这样追随着“偶像”的脚步，亲昭昭一步步走向自己的未来。其实我觉得所谓“偶像”某种意义上代表着秦昭昭心里设定的无法达成的梦想——干净整洁的衣服，衣食无忧的生活，多才多艺的才华——这个梦是干净而透明的，尽管无法达成，却永远无法磨灭。最终，秦昭昭从梦想回到现实，投入林森的怀抱。

林森，是本文的男主角，这实在有些意外，就象看到他从一个“小混混”逐渐成长为痴情男，最终竟然成为小嶝岛上驻扎的士兵，还考上了军校，一样让人倍感意外。懵懂少年的荒唐事和朦胧爱情，写得合情合理细致入微，彼时青葱少年在窗棂上轻轻的扣动，我只觉看时嘴角微笑，如同看弟弟妹妹嬉戏一般自然而会心。但最后，当手指再次在地下室窗口扣动，我终究是感动了，人到中年，那历经时光消磨依旧不变的情感，无奈、心酸而又令人肃然起敬。

昭昭木木，愿天下有情人终成眷属。

55、整本书三星，多的那颗给我们正在逝去的青春

56、让我不可避免的想起了记忆中的麦芽糖动画片暗恋以及现状。

57、几年前看的来补个分，美。就记得朝朝暮暮和张学友那首歌。即使你离开，我热情未改。

58、林森！

59、非常喜欢的一个故事，女主角的人生经历感情经历

60、非常好看的书，让我想回忆起自己的青春年华。

61、《琥珀年华》，是一部青春回忆录。作者用很朴实的文字，记录了出生于80年代独生子女秦昭昭的成长过程与情感历程。

秦昭昭的成长史，如同一部青春的编年史。在80年代那个物资贫乏的时代，作者对这个出生于普通工薪家庭女孩成长的环境，描写是相当真实的。从上世纪80年代到进入21世纪，她目睹了父母因单位改制下岗的窘迫，见识过澳门回归的盛况，经历过非典时期的恐慌，感染过北京申奥成功的喜悦，感受过四川汶川地震的悲哀，理解过刘翔退赛的无奈。。。她所走过的成长历程，无一不深深刻着时代变迁的痕迹。很容易引起同时代人的共鸣与回忆。

秦昭昭的情感历程，就是一部心酸的暗恋史。少女在情窦初开时，喜欢着的是王子般的乔穆，可是在那青涩的年代，乔穆与她如同是两个世界的人。秦昭昭一直是以仰望的角度来暗恋着对方。谁说年少的爱意只是一时的心动？昭昭用尽了一生最好的时光爱着这个人。不管这种情感如何卑微，你不能无视她的坚定。可惜啊，爱情这玩意绝对不是付出就会有所得，对秦昭昭而言，乔穆前期的漠视与后期的拒绝将会成为她一生难以忘却的伤痛。我无法理解秦昭昭的爱情观，以致看到她自愿跑到乔穆与其女友的同居小巢当保姆时，我很为这个女孩不值而心痛，更为将秦昭昭视若珍宝的林森不值。秦昭昭的单恋梦断于乔穆的婚礼，这个男人无论是年少的王子时期还是以后的平民时期，他都无法对她言爱，秦昭昭永远不会是他想携手的另一半。

相比而言，林森这个人物刻画得更加生动，他与秦昭昭高中时期的惊天大战让我记忆犹新，他作为一名合格差生的恶劣行径活龙活现，他喜欢上秦昭昭是一开始是源于误会，但他一直想将这个误会变成现实。谁能想到，这样一个让老师头疼让秦昭昭避之不及的调皮蛋日后能成为一名飒爽英姿的军官？谁又能想到，当走过岁月，走过年华，他才是那个一直愿意在原地等待的男孩？爱情便是这样，谁先爱上谁先输，谁爱得更多，谁的痛苦便要承受更多。乔穆之于秦昭昭，便如秦昭昭之于林森。可叹的是，秦昭昭耗尽了年华，耗尽了感情，没能得到乔穆。而林森终究还是等到了最初的爱。林森最后对秦昭昭说：“不如爱我吧——趁我还年轻，趁我们还年轻。”让我有流泪的冲动，是啊，不管曾经蹉跎过多少年华，孤独过多少岁月，灯火阑珊处还有个身影在伫留，那么，就是他了，趁我们还年轻，从此“昭昭与木木”。

62、在昭昭身上看到自己的影子。只是，不过作者怎么刻画，我依然觉得乔穆是一个渣男。

63、最初看这本书哈是年初在JJ上，朋友力荐的。

年少的木木在昭昭离开家乡的前一夜，隔着窗户跟她告别，他没出息的掉了眼泪，我也没出息的掉了眼泪。

失望，无以复加的失望，失望德近乎绝望，昭昭，你给木木的全部就只有这些啊，幸亏你最后跟木木在一起，不然我觉得我都没办法原谅你。

对于你对乔穆的付出，我真的是太多话想说，却啥也说不出来，你也真是死心眼的姑娘啊，我又没办法不喜欢你啊。

哎

没啥可说的了

想说的实在说不出来

作者写的真的很棒。

64、秦昭昭的情感历程，就是一部心酸的暗恋史。少女在情窦初开时，喜欢着的是王子般的乔穆，可是在那青涩的年代，乔穆与她如同是两个世界的人。秦昭昭一直是以仰望的角度来暗恋着对方。谁说年少的爱意只是一时的心动？昭昭用尽了一生最好的时光爱着这个人。不管这种情感如何卑微，你不能无视她的坚定。可惜啊，爱情这玩意绝对不是付出就会有所得，对秦昭昭而言，乔穆前期的漠视与后期的拒绝将会成为她一生难以忘却的伤痛。我无法理解秦昭昭的爱情观，以致看到她自愿跑到乔穆与其女友的同居小巢当保姆时，我很为这个女孩不值而心痛，更为将秦昭昭视若珍宝的林森不值。秦昭昭的单恋梦断于乔穆的婚礼，这个男人无论是年少的王子时期还是以后的平民时期，他都无法对她言爱，秦昭昭永远不会是他想携手的另一半。

65、让我们怀念曾经的那些感动，

66、几年前，无意间看了Within Temptation的《Memories》的MV，那时候还正是年少不知愁滋味，却也深深地被这支叫“回忆”的MV给震撼到了：当秋风乍起漫天枯叶掉落，年久古老的楼前走来一位白发苍苍的老太太。布满皱纹的双手缓缓推开了沉重的大门，当她的双足踏进了玄关时，手上的皱纹消失，银丝复变为黑，双眸又再次变的澄清...回忆，这种虚幻的只存在在大脑皮层的活动，由影像立体地展现之后，变的异常的动人。

而读《琥珀年华》，又一次让我深深地感受到了回忆带给人的震撼。这感觉真的好像坐上了梦寐以求的时光机，时光倒退二十年，一切重新来过，不过模式是“只读”而不是“可写”，笑。我喜欢这样真实又朴素的青春回忆录，它像一把神奇钥匙，精准地插进回忆大门的锁芯，当心情开始随着文字

流淌，我仿佛听见了悠扬的一声“吱嘎”，回忆的大门应声而缓缓打开……

回忆随时随地不随人愿地发生，有时候是因为一支歌，譬如听着《我还记得》，感慨万千地想起了青涩的初恋；有时候是因为一本书，譬如《午夜凶铃》，想起了偷偷猫在课桌里看着恐怖小说的惊险日子；有时候是因为一个球赛，想起了一起挥洒臭汗嚣张的无法无天的操场。我们偶尔停下匆忙的脚步，放任思绪游走向从前。这些回忆零零散散，断断续续，来的很快，走的也不慢，然后我们抬起头，继续朝着前方奔走。这样的回忆，和读纪念性的读物带来的感觉，其实是完全不能比的。读《琥珀年华》，连续着好几个小时沉浸在回忆之中，太多被遗忘的细节，又一次生动的放大在眼前。紫雪糕，大白兔奶糖，圣斗士星矢，小虎队，非典…思维渐渐发散，我又想起了书中没有提到的灌篮高手，想起了让我笑了好几个夏天的樱木花道；想起了周杰伦，想起了女生叽叽喳喳地争论到底F4中谁最帅的岁月。不一样的青春细节，一样值得纪念的青春岁月……

当回忆越来越多，我们也变的越来越老了。每当想起了从前，才醒悟，日子确实是如流水般毫不眷恋地远走了，有些事情再回不去，有些事物也再不会有。青春远走，越来越暗淡，就让回忆越来越灿烂吧。：)

67、一样的贪吃，也因为贪吃挨了不少父母的打，一样越来越安静了，安分了，一样嫌弃过简陋的家里。秦昭昭，就像是另一个我，也暗恋了一个男孩许多年，默默地关注。暗恋，始终是一个人的事

68、雪影霜魂是我最喜欢的作家之一，她的《千山万水人海中》赚了我不少眼泪，所以她这本新书我是毫不犹豫的买下，因为我相信她会给我带来新一轮的感动，我不会错过。。。。。

69、全是浓浓地怀旧，不过有一样是不会变的，倘若男生爱你，相对而言，守候是可能的，结果是可能的。

70、一见钟情般的执着，痴痴等待，默默付出，却原来命定的他一直在身边不曾离开，命运还是善待于我让我未曾错过真正可以牵手一生的这个人，谢谢你这么多年的付出与等待，我们有一辈子的时间相守。

71、55万字的小小说，对我来说，已经算是一个大大的长篇了。原本以为这么厚的一本书会花掉自己一周的时间，却没想到它竟会如此地吸引我，一鼓作气地读下去，只用了三个晚上的时间便完成了。

为了这本书，我究竟掉了多少眼泪，似乎已经数不清了。我只记得，昨天在理发店里洗头，吹干头发时觉得无聊，便拿出这本书来打发那段空档。正是情窦初开的懵懂年纪，青春以那样美好的姿态在空中恣意流动。在昭昭让木木怦然心动的那一刻，在木木有意无意地将目光投射向昭昭的那一刻，在木木为了昭昭满嘴填满大白兔奶糖的那一刻，在木木站在昭昭窗前呆望着她的身影，轻轻叩响窗棂的那一刻，在木木拿着被昭昭退回的小狗背包，痛苦得要哭出来那一刻……眼泪突然失控，当着洗头小弟的面就猝不及防地掉了下来。然后，吹风的声音停了，他无措地望着我，以为是他做的发型令我难过。而我在那一刻，也只能抱歉地望着他笑笑，算做是对他的解释和交待。

我要如何告诉他，自己是因为一段纯真而美好的单恋而突然间心痛得无以复加呢？那个曾经叛逆捣蛋破坏她一切物品甚至偷吃她饭盒里鸡蛋的男孩，那个让她整日提心吊胆隐忍度日的男孩，那个亲眼目睹她最卑鄙阴暗的心事，让她尴尬害怕得恨不得逃离的男孩，那个让她忍了又忍直至无路可退继而发狂的男孩……她从来不曾真正喜欢过他，而他却在她的每一段记忆中，固执地存在着。多少年后蓦然回首，即使他身边已经有了陪伴的人，他依然无望地将她存储在内心深处最隐秘的角落里，独自怀念……

合上书后，重新翻回上册，刻意地筛选掉其它的情节，再次阅读了昭昭和木木中学时代那段不成熟的感情，于是，又看到了很多原来没有注意到的细节。他是真的喜欢她，从她出于本能地伸出手，拉住佯装跌落的他开始。那种隐秘而甜美的心事便开始在他心里暗暗滋生膨胀。明明是很不起眼的一个人物，明明是进入人群瞬间不见的平凡人物，却偏偏这样执拗地钻进自己的心里，怎么擦也擦不掉。初时，他嫌弃她，嫌弃她的平庸、隐忍和土气。她和自己所在的世界完全不同，在人群中安静得象一滴水，稍有一点温度就可以把她蒸发得分毫不剩。然而，当她的情感彻底爆发时，却又有那样激烈而可怕的力量，将她变成一头幼小的兽，不顾一切的嘶吼令人不安甚至有些害怕。不，他不是嫌

弃她，他嫌弃的，是自己那颗被她深深吸引后便再也无法唤回的心。他是那样洒脱不羁的男生，从来也未曾将任何人放在眼里，即使是对叶青，也只不过是一种男孩对美丽女孩本能的喜欢而已，就象看到任何美丽的事物时都会萌发出的那种喜欢。然而面对秦昭昭时，他的心事中却多出了一种热切的期盼和患得患失的烦躁，这是他初时不愿意承认的，让他感到羞耻的情感。

爱情令他开始变得卑微。一个小小的回应，便能令他欢喜雀跃；而一个冷冷眼神，却又让他的心情瞬间跌至冰点。然而不管是看到他为她欢喜，还是看到他为她难过，我都控制不住自己的心痛和眼泪。这样单纯的男孩，平生第一次用尽全部的力量去讨好和守候自己心爱的女孩，可他所有关于未来的美好设想，却早已注定了如肥皂泡般脆弱的真相，再怎么努力，也无法逃离破灭的宿命。

或许，爱情本就是这样的你追我逃的游戏，昭昭对木木如此，乔穆对昭昭亦是如此。不过也正是因为她对乔穆积聚了那么多年的单方面的感情，才令她更加能够理解木木对自己的那份深情。只是，越是理解，就越是不能接受。爱情是这样纯净的东西，任何的走神和杂念都是对对方感情的一种亵渎和侮辱。所以，他们只能在自己幻想的爱情里，用漫长的时间重复同一个不切实际的梦。

不管是乔穆对凌明敏，昭昭对乔穆，还是木木对昭昭，我多么羡慕并钦佩他们的执着和勇气，他们还那么年轻，在还不懂得算计得失的纯真年代，用最美好也最无怨无悔的心情去面对爱情，不管这段感情最终将走入怎样的结局，至少，它们曾经那样闪亮而鲜活地存在过。所以，这个故事不仅仅是对一个时代的记录，更是对我们青春岁月的一次缅怀。

每个女孩的生命里都有一个乔穆，开启自己青涩而美好的少女心事，教会我们付出和成长。同样，每个女孩生命里都有一个林森，让我们感受到被爱的幸福滋味，教会我们等待和珍惜。剥开岁月沧桑的外壳，每个人都有那样一段凝固在松脂中的琥珀年华，晶莹剔透，清亮无比，珍藏着所有与青春有关的回忆。

两情若是久长时，就只在昭昭木木。所幸故事给了我们一个温暖而令人欣慰的结局：在清幽美丽的小嶝岛，昭昭和木木相濡以沫地度过朝朝和暮暮。两千五百万年以后的缘份实在太遥远，如果有爱，不要等到来生，趁着年轻，一定要在今生好好地把握。

72、比较流水账，像回忆录，过于乏味了。女主实在让人喜欢不起来。不过据说这是“青春纪实”小说，好吧。。。比《匆匆那年》、《那些回不去的。。。》差多了（不是我要比，是文案里自己要提到~）

73、语言一般，但是比较写实，总有种作者是在写某一个人的真是故事的感觉，不少地方和我年少青春时候的经历有类似

74、呵呵、正如它所说，我们很多人确实越来越喜欢回忆了。

75、挺好看的，80,90年代的生活原来是这样的啊

76、文笔欠佳，不如《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情节平淡不狗血，但也缺失火花。还有，作者到底想表达什么.....

77、梦一般的夜晚，梦一般的回忆，梦一般的迷惘与感伤，窗内外泪流满面的两人，两颗执着的心在那一连串仿佛马蹄哒哒般敲窗声中震颤着。看了这本书，看到这里，心中充满了感动与感伤。还好，最后是美满结局，给了真致的爱一个美好的诠释！

78、真心好看啊、非常给力的一本青春纪实小说。

79、最近看了不少青春类小说只有此小说的女主角昭昭深得我喜欢

80、这是一本可以让80-87年左右出生的人感到共鸣的一本书.书从作者的儿时回忆到长大后的故事.细腻的情节,感性的主人公.为主人公的这种执着而感动不已.为这纯爱而感动.

很多回忆，也伴随着这本书，想起了自己的小时候。生命中那一段洁白无瑕的纯真年代，虽然已经过去，但看完这本书，却让人回忆得无比怅惘，怀念得无比感慨。

81、故事简单，文笔细腻，总是会让我想到小时候。作者如同与我相识多年的朋友，我们有相同的经历，相似的感受。目前只看了一部分，母亲说她也想看看。

82、很喜欢这本书，就像是我这个时代，同样生活经历的记录。特别是童年的美好回忆，很感动。

83、青春总是被掩埋在过去。在我们回头梳理的时候，伴随着无限感慨与唏嘘，看这样一本书，很多时候看着书中主人公的过往，看的却是与主人公同时代的自己的回忆。

青春的记忆，再多的甜蜜副歌，也修饰不了最终伤痛的主调。

青春赠予我们的更多是最终的别离，向现实的妥协，以及和纯真爱情的挥手作别。那无法眷说的句子，在多少个午夜低回时曾泪湿眼底，再多次的卖醉终掩埋在时光里，埋葬了过去，才有现在的自己...

...

其实，看书我一向喜欢轻松的，不现实的。因为现实太残酷，已经看得太多，听得太多。在看书休闲时还不让放松一下，还不让看看美好，那无疑是巨残忍的。

其实，真的很怕读这种能揭开自己隐痛回忆的作品，在读的时候几乎全然吻合我们那个年代的记忆，颤抖的书页，每天爬一点的页码，作者写得很流畅，但我读得很是累人啊。

本书，作者文笔流畅，如此大跨度的时间差，作者娓娓道来，丝毫没有拖沓之感，真是很难得。

本书，作者塑造的人物栩栩如生，真实透骨，至少我看起来有种不寒而栗的感觉，宛如我身边的人。

这本书读起来很慢很慢，总是看到一段就回忆起若干年前的青春年少，恣意飞扬。那些一个个代表时代烙印的意象，作者把握得很有水准。

从小时候“几分钱的灶糖”，拮据的父母几毛钱计算着花，独生子女是因为有第二胎真的很难养起。到女生的情窦初开，在自行车擦肩的一瞬间，女孩子苦涩的心事，作者都用平静的语调一一叙述。像一部编年体的史书。

后面出现的意象就更熟悉了，暗恋带给女孩子的动力，高中时的通信潮，男生的叛逆，对女孩子的欺负，下岗大潮的来临对每个人的影响。甚至贫富差距带给人的深思，到泰坦尼克号电影带给这一代人的感悟和反思。

每一幕都那么真实，都似乎身临其境。这对于我们这一代人来说，是共同的记忆。

还有最重要的一个意象——港台流行歌曲的感染，张学友的歌贯穿了整本书。就像张学友的一首歌唱的那样“她来听我的演唱会，在十七岁的初恋第一次约会.....她来听我的演唱会，在二十五岁恋爱是风光明媚.....唱我的歌陪着画面流泪，嘿...陪着流眼泪，我唱得她心醉我唱得她心碎.....”

在那个充满梦想的时代，那个承载着所有喜怒哀乐的一个个瞬间，定格在小说中，突然惊醒又沉睡。

这本书适合那些有回忆的人看，能跟着主人公的心起起伏伏；似乎能在瞬间与过去通灵，记忆穿越时空；无论是快乐的悲伤的，只要能被想起的，都是珍贵的。

但是本书对青春的描述过多，如果想看大段言情的就要慎重了。但本书比起其它写成长史的书来说，算是详略得当的精品了。

读这本书我的头脑中其实更多地出现张信哲那首《且行且珍惜》，这首歌完全符合这本书全书的意境，在这里贴出来与大家共赏。

迎著风向前行
我们已经一起走到这里
偶而想起过去
点点滴滴如春风化做雨
润湿眼底
憎相会爱别离
人生怎可能尽如人意
缘字终难猜透
才进去心里却已然离去

没有谁能忘记这真挚情谊
你会祝福我我也会祝福你
且把泪水轻轻拭去期待再相遇
就算相见无期在某个夜里
你会想起我我也会想起你
默契永存你我心底情缘系千里
且行且珍惜

- 84、艾玛，长死了。没有流量的日子里，需要睡前故事的安抚。
- 85、青春是我们都曾有过的经历，纵然你不认识我不认识你，但那些青春往事会惊人的相似，这本书是一场盛大的记忆分享，年少的时光我们都记着，但不是我们每一个人都能用最质朴的文字一一描述出来，所以借用这本书，重温那些回不去的时光以及找不回来的年少心情。
- 86、这才是青春么，那个人，与A分手后会和B和C在一起，但是无论如何都偏偏不是你.....
- 87、最精彩的部分也是秦昭昭和林森高中的那段了吧。很慢热的文。看到大学的秦昭昭和乔穆，果断弃文。
- 88、越到后面越像流水账。女主真实，但是一点不讨喜。
- 89、我很喜欢林森,这个人物在书本里刻画得形像生动,有血有肉.强烈推荐
- 90、啰嗦，进度太慢，没有讨喜的主角
- 91、很喜欢，故事很感人
- 92、青春就是酱紫
- 93、看到《琥珀年华》这个名字，不禁让我想起法国作家马塞尔â普鲁斯特的名著《追忆逝水年华》，记得《追忆逝水年华》以“我”为视角，对社会生活、人情世态进行描绘和评论，没有中心人物，没有完整故事，没有波澜起伏，却完成的展现了当时法国上流社会的生活图景。《琥珀年华》当然不能和文学巨著相提并论，却也通过秦昭昭的成长经历，向读者展现了当代中国20多年走过的风风雨雨。

作为一名在石油大院长大的孩子，对秦昭昭在大院度过童年时期那段描写，倍感亲切熟悉，又回想起当年和院里小朋友们嬉笑怒骂，欢天喜地的童年时光，也回想起中学时偷偷观察暗恋男生的青涩时光，作者雪影霜魂用细腻单纯的笔触，将我们带回那洁白无瑕的童年时光，在那里，爱情就好像晶莹剔透的水晶，没有一点杂质；友情就好像炙热如火的太阳，散发无限的光辉。

秦昭昭对乔穆的感情历久而弥新，虽然并没有最终走到一起，却收获了彼此在困难时期帮扶结下的真挚友谊，我很羡慕昭昭，得不到乔穆并不是她的悲哀，这一段漫长的暗恋史，其实也是一段美好的回忆。记得我中学时代暗恋的男生非常酷，不爱和女生说话，和他接触的机会都非常少，别说是帮助他，就连对看一眼都是奢望，那个时候我经常在笔记本上写的一句话就是：“不求你喜欢我，但求你让我喜欢你”，现在回想这些往事，我还会脸上发烫，内心悸动。

而相对于昭昭穆穆，我更喜欢昭昭木木，林森是中学时代典型的“坏”学生，他不爱学习，调皮捣蛋，喜欢用欺负女生来表达对女生的关注，当他将目光从焦点美女转到平凡无奇的昭昭身上时，爱情也就敲开了他的心门。不动情则已，一动情变一发不可收拾，我喜欢雪影耐心细致的描绘，将青春懵懂的少男内心活动，刻画的淋漓尽致，林森快要掉下窗台时，昭昭奋力一抓，留在林森手腕上的不仅是红色的淤痕，还有砰然的心动和勃发的激情，而夜色中轻轻响起的敲窗声，无论是儿时的羞涩，还是成年后的感怀，都让人潸然泪下。如果让我评选本书最感人的情节，便是昭昭木木同学聚会后，林森将昭昭送回家后，轻轻伏在窗户上的敲击，那一声一声是对青春过往的深刻怀念，也是对窗内之人的切切深情啊。

好姐妹借住我家，早晨跑到客房叫她起床，发现她正趴在床上津津有味的读着《琥珀年华》，我知道，又一个读者会被这淡淡的、甜甜的爱情所感动，一定会感动的.....

94、装帧很有韵味的一套书。

翻开绿色的上册，满满地承载的都是80后女主秦昭昭纯净美好的童年时光和青春飞扬的少年时代。而褐色的下册，则凝结了昭昭大学、工作、恋爱所有的苦涩和甜蜜。

我是个不喜欢回忆的人，在我看来，只有当垂暮之年，才可以在冬日阳光中和晚辈絮叨那些曾经的过往，我是发自内心的抗拒回忆，所以常常挂在嘴边的话就是“我不记得了”。但是，我们都知道，那些逝去的，那些痛过的，那些值得记忆的，其实一直都在脑海中，在心里，而且深入骨血。我不会去轻易触及，但是，就像人每一次的呼吸，它可以被忽略，但却一直就在那里。

这次，雪影帮我们集体做了一次回忆，一次完整的回忆。

从幼时那颗珍贵的大白兔奶糖到高中那只别致的小狗背包，昭昭的情感成长一直都与两个“穆、木”纠缠不清。让我羡慕嫉妒恨的是，昭昭拥有两份世界上最可贵的情，一份是她长达20年的对乔穆的暗恋，另一份是中学时代木木对她懵懂却坚定的喜欢。还有什么比纯粹的爱着一个人，同时又被另一个人纯粹地爱着更幸福的事？

全书最让我感动的地方是结尾处，经过了十多年岁月的磨砺，昭昭放开了对乔穆的暗恋，就在即将步入剩女行列时，迎来了木木深情质朴的表白：

“以前我曾经想过，如果没有乔穆，或许你会喜欢我。可兜兜转转这么多年，你没能和乔穆在一起，我也没有机会拥有你。。。。。。传说，错过缘分的人会在两千五百万年之后再次相遇，昭昭，我希望那时我和你有缘又有份。”这段话将全书推向了高潮，作者用这个美好的结尾，给昭昭三十年的人生也画上了一个圆满的符号。

这是一部80后女生的传记，一部写实题材的成长日记。一点点读来，伴着昭昭青春的笑容和成长的阵痛，蓦然回首，它有没有唤醒你的记忆？。。。。。。

95、这本书是我几年前偶然买来读的，从前没有太多感触，今时今日读起来别是一番滋味在心头。

96、依稀可见我们童年的影子，平实的语言，淡淡的忧伤和欢乐伴随曾经走过的岁月。我喜欢曾经的自己一样走过。

97、学生时期总是美好的

98、很多回忆，伴随着很多怀念。生命中那一段洁白无瑕的纯真年代，虽然已经随着岁月的河流匆匆逝去，记忆里，一幕幕却依然鲜明如昨。

99、我爱林森 昭昭木木

100、另一版版本「我可能不会爱你」10多年的单恋 圈圈圆圆回到了原点 记得曾经看到过这样一句话「命中注定在一起的两个人 无论经历了什么 绕了多大的圈 最后总会在一起的」其实 大部分的爱情最终输给了时间

101、很喜欢女主角秦昭昭，感觉她的单纯非常让人心动~~ 书里的很多情节像小时候吃雪糕时的心情和纠结都给我似曾相识的感觉，那种淡淡的却又深刻的爱情好让我羡慕呀

真的是一部很好看的小小说

《琥珀年华（全二册）》

精彩书评

《琥珀年华（全二册）》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